

瑞再企商保险有限公司
2021 年重大关联交易披露

披露时间：2021 年【4】月【26】日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发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通知》（银保监发〔2019〕35号）和《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2018第2号）等相关规定，现对瑞再企商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情况进行报告和披露。

一、交易对手情况

关联法人名称	上海瑞再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从事电子科技、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经济信息咨询（金融信息服务除外），以承接服务外包方式从事信息技术支持和管理、软件开发、银行后台服务技术和业务流程外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3,000 万美元
与保险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	我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二、关联交易类型及交易标的情况

1. 关联交易类型：本次关联交易为提供货物或服务类关联交易。

2. 交易标的情况：我司与关联方上海瑞再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7日就个险业务核心系统开发与运维服务外包进行了协议签署，签署内容包含系统设计与开发、与我司现有系统的集成、系统上线后的运行维护等服务外包。该交易为统一交易协议，交易预估总金额为人民币叁亿肆仟零叁拾万零捌仟柒佰陆拾肆元整（¥340,308,764.00），合同期限为3年。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我司与上海瑞再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7 日签署了个险业务核心系统开发与运维服务外包的协议。该协议明确外包服务内容，包含系统设计与开发、与我司现有系统的集成、系统上线后的运行维护等。在核心系统设计与开发上，主要包括渠道管理、产品管理、承保、理赔、收付款等业务功能；在与我司现有系统集成上，主要与财务系统和报表系统进行数据集成；在运维服务上，支持个人险核心业务系统上线后的维护和运营。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次交易的定价包含一次性的启动费及每年保单交易阈值内产生的常规费用及浮动费用。如超过保单交易量阈值，则我司与关联方需根据基于保险产品类型和复杂性另行商订浮动费用，并由我司向关联方支付。此外，每年应缴纳的常规费用和浮动费用设有上限值。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该交易先经我司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于 2021 年 2 月 1 日进行了审核，认为该交易满足合规性、公允性和必要性的要求，不损害保险公司和保险消费者利益。之后，我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以下简称“委员会”）于 2021 年 2 月 3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进行了审议。委员会认为该交易满足合规性、公允性和必要性的要求，不损害保险公司和保险消费者利益，故提交董事会审核并通过了此次交易。

六、银保监会要求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